

泊尔江海子镇中草药趁鲜加工厂晾晒场硬化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TRZB-2025-056)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一、招标条件

本泊尔江海子镇中草药趁鲜加工厂晾晒场硬化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16.41392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泊尔江海子镇柴登村村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磋商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泊尔江海子镇中草药趁鲜加工厂晾晒场硬化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泊尔江海子镇中草药趁鲜加工厂晾晒场硬化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到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3.其他资格要求：（1）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如供应商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响应文件须附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2）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二级】（含）及以上建造师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还应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建造师注册证、执业资格证、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为准，响应文件中须附原件扫描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项目负责人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以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4年8月至今连续6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到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地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响应文件须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0-14 17:30:00到2025-10-21 17:30: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27 14: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建银大厦10楼。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27 14:30:00。

开标地点：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建银大厦10楼。

七、其他

内蒙古腾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泊尔江海子镇柴登村村民委员会委托，本着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就泊尔江海子镇中草药趁鲜加工厂晾晒场硬化工程，采用竞争性磋商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一.项目概述1.名称与编号项目名称：泊尔江海子镇中草药趁鲜加工厂晾晒场硬化工程项目编号：TRZB-2025-056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包号工程名称数量采购要求预算金额

(元)1:泊尔江海子镇中草药趁鲜加工厂晾晒场硬化工程1详见磋商文件1641392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到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3.其他资格要求：(1)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如供应商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响应文件须附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2)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二级](含)及以上建造师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还应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建造师注册证、执业资格证、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为准，响应文件中须附原件扫描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项目负责人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以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4年8月至今连续6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到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地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响应文件须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1.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可于2025年10月14日至2025年10月21日登录《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获取磋商信息。2.报名方式：现场报名；获取时间：2025年10月14日至2025年10月21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获取地点：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公园大道A座10楼四.磋商文件售价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0.00元人民币。五.报名登记需提供资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1)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2)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复印件；(4)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5)报名供应商需提供本网页公告截图，转载其他网页截图无效。注：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同时还需要投标人提供采用A4纸打印的单位联系方式信息，包括投标人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座机及手机号)、传真、网址及邮箱等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泊尔江海子镇柴登村村民委员会。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泊尔江海子镇柴登村村民委员会

地址：泊尔江海子镇柴登村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15334989999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腾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公园大道A座10楼

联系人：石建龙

电话：18947875588

邮件：1079536580@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